附件1

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发展计划第九期项目名单

一类项目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省份 | 项目名称 | 申报组织 |
| 1 | 云南 | 滇苗助学训练营 | 云南省红十字救灾备灾中心志愿服务队 |
| 2 | 天津 | 小鸥助飞共融计划 | 天津外国语大学红十字会 |
| 3 | 甘肃 | 社区晚期癌症患者居家服务计划 | 兰州大学临床医学院红十字志愿服务队 |
| 4 | 北京 | “和谐乡村梦，人道博爱情” | 北京市红十字风之彩志愿服务大队 |
| 5 | 天津 | “手”望无声世界 “救”在指尖绽放 | 天津师范大学红十字会 |
| 6 | 山西 | 提升健康管理水平，促进社区健康养老 | 山西省红十字社区志愿服务队 |
| 7 | 内蒙古 | 社区应急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| 包头市红十字蓝天救援队，青山区欧鹿社区红十字蓝鹰社区志愿服务队 |
| 8 | 上海 | 被遗忘的时光-失智失能困难老人关爱康复服务 | 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街道红十字会、上海夕悦老年颐养服务中心 |

二类项目（按行政区划排名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省份 | 项目名称 | 申报组织 |
| 9 | 河北 | 生命教育第一课 | 河北省石家庄德正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|
| 10 | 吉林 | 同呼吸，共参与，助康复 | 中国南丁格尔志愿护理服务队吉林大学第二医院分队 |
| 11 | 江苏 | 夕阳话本—幸福社区老人 | 江苏省南京林业大学红十字会 |
| 12 | 江苏 | 携手为人道，关爱新市民子女 |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文峰街道红十字国际人道法传播志愿者服务队 |
| 13 | 浙江 | 做你心中的盖“室”英雄 | 浙江万里学院红十字会 |
| 14 | 安徽 | 农村妇女心理健康促进行动 | 安徽省黄山市红十字心理救援志愿服务队 |
| 15 | 江西 | 博爱陶艺工坊 | 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红十字志愿者协会 |
| 16 | 山东 | 让爱照亮回家路 | 山东省淄博市城际救援队 |
| 17 | 山东 | 急救相伴，安全“童”行 | 山东省滕州市红十字尚善志愿服务队 |
| 18 | 河南 | 一个都不能少-1加1防溺水安全教育 | 河南省濮阳市红十字水上义务救援队 |
| 19 | 湖南 | 爱心齐孝，情暖夕阳 | 湖南省株洲市红十养老志愿服务队 |
| 20 | 广东 | “童心行”关爱留守儿童项目 | 广东省河源市红十字会志愿者爱心服务队 |
| 21 | 重庆 | 红心侠牵手社区流动、留守老人行动 | 重庆市丰都县红十字志愿者服务队 |
| 22 | 四川 | “益起爱，救相伴” | 四川省乐山市红十字会志愿服务三分队 |
| 23 | 贵州 | 游你陪伴-益童成长 | 贵州省贵阳市红十字会志愿者协会 |
| 24 | 云南 | “红小豆”在行动-云南省青少年发展计划 | 云南省红十字救灾备灾中心志愿服务队 |
| 25 | 西藏 | 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 | 西藏自治区红十字会防艾志愿服务队 |
| 26 | 陕西 | “安全同伴”-红十字安全小课堂 | 陕西省西安航空学院红十字会 |
| 27 | 甘肃 | 天使课堂-心理关爱示范项目 | 甘肃明睿心理援助红十字志愿服务队 |
| 28 | 青海 | 聚爱成塔、护其远航 | 青海民族大学红十字会 |
| 29 | 青海 | 志愿关怀，携手共助，你我同行 | 青海大学医学院红十字志愿服务队 |
| 30 | 新疆 | 应急救护志愿服务社区践行计划 |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州与爱同行红十字志愿服务队 |

附件2

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合作协议书

甲方（主持单位）：中国红十字会总会

乙方（承担单位）：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》等规定，为确保“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”项目的有效实施，经各方友好协商，议定以下条款，共同遵守。

一、项目预期达到目标，包括服务对象、服务总时数、预期受益人数等内容，以经甲方确认的《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发展计划项目申报表》为准。

二、根据专家评审会意见，本项目为 类项目，甲方拟资助总金额为 万元，由乙方组织志愿服务队完成试点志愿服务项目，经费只能用于项目必要宣传品制作、必要装备和场地租赁、志愿者保险和志愿者培训等。项目周期结束后，乙方向甲方提供项目实施报告。甲方将分两次拨款，协议签订后，先行拨付拟资助款项的70%，待项目实施完成，乙方按要求提交项目总结评估报告（含决算）后甲方再拨付尾款。

甲方向乙方拨付项目资助款信息：

乙方户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乙方开户行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乙方账号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三、权利与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1.为项目提供部分经费支持。

2.根据需要对项目的实施进行指导及技术支持。

3.有权利对项目情况及项目执行过程进行公示。

4.对项目进行最终评估。项目经评估合格的，甲方视项目完成情况择机推广。项目经评估不合格的，将对不合格项目进行通报，并视具体情况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5.按照有关规定对项目资金使用进行监督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

1.如实填写《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申请表》，并保证所填资料真实、有效。

2.严格按照《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申请表》内容和专家评审意见，组织志愿服务队开展项目。

3.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规范使用项目支持经费，保存相关凭证，配合审计工作。

4.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》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规范使用红十字标志。

5.积极配合甲方的评估工作，按要求按时上报相关材料。

四、协议的变更、终止

（一）本协议合作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19年11月30日项目结项。

（二）对本协议任何内容的变更，或未尽事宜，各方应进行友好协商。

（三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如乙方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要对协议进行修改，需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，经甲方同意后方有效，并按修改后的协议执行。乙方自行修改无效。

（四）本项目在合作期限内，未出现本协议约定的终止事由时，未经各方同意不得提前终止。确因客观原因，一方需要终止协议时，应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，共同就协议终止后的权利义务达成一致意见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由于不可抗拒力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，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，双方应共同协商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。

（二）本协议与国家法律相抵触时，应依照国家法律法规，变更本协议。

（三）此项目经费须专款专用，不得挪用或截留，如发生此类情况，一经查实，甲方有权终止项目，要求乙方全部偿还所拨项目经费。

（四）因本协议任何一方的违约行为导致协议不能履行、不能完全履行的，对方有权变更、解除协议，违约方要承担违约责任。

（五）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，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六、其他

（一）本项目的《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申报表》、《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计划书》为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，是项目执行依据。

（二）本协议必须经过甲、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（三）本协议一式三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主持单位（甲方）： 承担单位（乙方）：

（签章）： （签章）：

签订日期： 签订日期：